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133)

## 自願公告 境內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結果公告

本公告乃由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2 年 8 月 17 日、2012 年 12 月 3 日、2013 年 2 月 21 日、2013 年 3 月 7 日及 2013 年 3 月 11 日的公告、日期為 2012 年 10 月 19 日致本公司股東的通函，以及日期為 2013 年 3 月 7 日及 2013 年 3 月 11 日的海外監管公告，內容有關發行境內公司債券（「境內公司債券」），現公佈境內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五年期境內公司債券（第一期）的發行已於 2013 年 3 月 13 日完成，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 30 億元。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高旭光

中國，哈爾濱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偉章先生及商中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宮晶堃先生、鄒磊先生、張英健先生及宋世麒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昌基先生、賈成炳先生、于渤先生及劉澄清先生。